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对普莱柯 201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06 号《关于核准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 15.5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0,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0,915,333.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9,884,667.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393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35,121,277.16 元，2015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3,976,301.3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35,121,277.16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3,976,301.30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29,276,038.86 元（包含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以及尚未支付的上市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2015年5月，本公司与保荐人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南昌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该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建设银行洛阳南昌路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41001570110059518518	2015-5-12	574,800,000.00	21,249,190.62	注1
农业银行洛阳新区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6138101049999999				注2
交通银行洛阳高新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413069100010088851851			8,026,848.24	
建设银行洛阳南昌路支行	募集资金定期账户	41001570110049518518			50,000,000.00	
合 计					79,276,038.86	

注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1,491.53万元。

注2：公司农业银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5年12月，公司误将此账户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共计1,369,697.09元随同补充流动资金部分一并转出至一般户。2016年3月14日，公司已将上述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转入建设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由于农行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512.13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序号	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主要用途	是否能独立核算效益
项目一	动物疫苗产业化建设项目	用于扩充公司动物疫苗的产能、丰富公司现有疫苗产品线	是
项目二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用于完善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和硬件基础设施，提升公司研发与创新能力	否
项目三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与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	用于强化公司营销中心的管理与服务职、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公司综合管理与运营能力	否

(1) 项目二技术研发中心主要包括技术研发中心综合研发楼、配套动物实验室及相关公用工程的建设，为公司产品创新及技术研发提供保障。该项目不单独产生效益，因此不能独立核算。

(2) 项目三营销服务体系升级与公司信息化建设主要包括公司总部营销中心升级、营销技术服务网点建设及信息化与商业智能化系统建设，用于提升公司的服务能力与信息化管理水平。该项目不单独产生效益，因此不能独立核算。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6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153.14 万元，此次置换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336 号鉴证报告验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平安证券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资金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发行主体须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相应现金管理的产品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投资产品。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单位：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备注
农业银行	保本型	6,000.00	2015.7.20	2015.10.16	6,000.00	57.70	具体参见公司2015年7月17日公告资料《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交通银行	保本型	4,000.00	2015.7.20	2015.10.20	4,000.00	39.89	具体参见公司2015年7月17日公告资料《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交通银行	保本型	15,000.00	2015.8.14	2015.11.13	15,000.00	146.60	具体参见公司2015年8月13日公告资料《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交通银行	保本型	6,500.00	2015.10.26	2016.1.26			具体参见公司2015年11月20日公告资料《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交通银行	保本型	15,000.00	2015.11.23	2016.5.23	-	-	具体参见公司2015年11月20日公告资料《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交通银行	保本型	3,500.00	2015.12.31	2016.2.1			具体参见公司2016年1月27日公告资料《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合计	/	50,000.00	/	/	25,000.00	244.19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

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普莱柯 2015 年度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988.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12.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12.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动物疫苗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27,562.00	27,562.00	27,562.00	2,325.66	2,325.66	- 25,236.34	8.4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221.87	5,221.87	5,221.87	5,221.87	5,221.87		100.00	201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与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7,255.00	7,255.00	7,255.00	15.00	15.00	- 7,240.00	0.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00	15,949.60	15,949.60	15,949.60	15,949.6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6,038.87	55,988.47	55,988.47	23,512.13	23,512.13	-32,476.3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2015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洪臣

韩 鹏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